参展报名表 （代合同）

2025 国际（深圳） 环境技术交流与转移博会



本单位决定参加 2025 年 12月4日-6日在深圳会展中心(福田）举办的2025 国际（深圳） 环境技术交流与转移博览会

，并保证展出展品、项目与技术的合法性 ，保证其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纠纷问题 ，保证所有提交资料的真实、准确和合法， 并同意遵守主办机构的各项参展参会条款 ，服从大会组委会统一安排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参展单位 基本信息** | 单位名称（楣板）： 单位地址： 联 系 人： 电 话： 开票信息：  |
| **展区选择** | 🞎国际展区🞎港澳台展区🞎新能源展区🞎绿色建筑展区 | 🞎中国企业助力绿色“一带一路”成果展区🞎全国环保行业产教融合展区🞎环境治理技术展区 |
| **主要展品** | 300 字介绍 |
| **费用明细****（详见参展参会价格表）** | 参展费用 | 标准展位： 个；金 额：  |
| 光地展位： m2 ；金 额：  |
| 备注：标准展位 9m2/个，光地展位 36m2 起订。 |
| 布展费用 | 包含展位设计、制作、搭建、拆除、基础电费、管理费等费用金 额：  |
| 其他费用 | 费 用：  |
| 费用合计： 元整；金额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； |
| **承办单位（盖章）****负责人： 日 期：** | **参展单位（盖章）****负责人： 日 期：** |

**备注：**

1.参展报名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11月 10日，展位安排采取先订先得、规模优先原则，组委会保留调整展位的最终权力。经 审核符合参展条件的单位由组委会办公室发送《展位确认书》，参展单位凭此及付款凭证于2025年12月3日-4日到深圳会展中心（福田） 报到处领取参展参会证件及资料。

2.附件《参展须知》和《参展价格表》视为本参展参会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合同签署采取快递合同原件或者签名 加盖电子章形成电子合同两种方式。组委会邮箱为 ：iete\_expo@163.com。

3.本参展申请表（代合同）签署之日起，参展单位在七个工作日内支付参展相关款项。组委会指定账号为开户名称：深圳智联环保会展有限公司/开户银行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部支行/账号：51910188000120524。

4.联系方式：2025 国际（深圳） 环境技术交流与转移博览会 /地址：深圳市宝安区宝源路209号万庭大厦3栋1805。衡先生：15981902223 李先生：19065161305 郭先生：18250189827 杨小姐：15527878938

**参展须知**

1.承办单位、参展单位双方签订参展申请表（代合同）并生效后，必须遵守组委会制订的《参展商手册》所包含的内容， 承办单位将在开展前向参展单位出具《展位确认书》。

2.未经承办单位书面同意 ，参展单位不得将其所定展位转租或分租给第三方 ，否则承办单位可随时将其展位收回 ，并取 消其参展资格。 承办单位在楣板、会刊、平面图等展会资料上 ，只刊登参展单位和承办单位签署的参展合同一致的企业名 称等参展资料 ，请参展单位及时提交相关资料和图片。

3.为给参展单位提供更好的服务 ，简化参展单位参展的相关手续 ， 承办单位同时为参展单位提供一切搭建布展服务 ，但 展品运输等费用由参展单位自行与其相关供应商结算。参展单位需向承办单位指定的主场承建商提交展位搭建相关文件（详 见《参展商手册》特装管理规定） 。

4.每个标准展位的配置：详见《参展商手册》 ；光地展位无任何配置。

5.参展单位的展品应与展会所规定的展览内容相符，并保证其展品不会侵犯其他任何第三方的权利（包括但不限于知识 产权）或违反任何现行的法律法规。如承办单位或其他相关部门需对参展单位展品进行核查 ，参展单位应予以配合。

6.为保障展会的整体形象与布局原则 ， 承办单位有权对已安排给参展单位的展位做必要的调整。

7.参展单位必须遵守展馆安全消防规定，在展位搭建高度及用材等方面应满足展馆的要求。未经承办单位同意，严禁搭 建两层展位。展位搭建不可影响相邻展位 ，面向相邻展位的外立面的搭建框架必须做遮挡处理。

8.在布、撤展和展览期间，参展单位的展品、个人财产及人身安全均自行负责，建议参展单位为其展品、贵重物品等购 买保险。

9.双方按照组委会规定的布、撤展时间 ，完成参展单位展位的搭建布置、拆卸清理和展品的就位、撤出工作 ，布、撤展 期间严禁占用公共通道。在规定的撤展时间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前撤走展品。

10. 由于不可抗力（包括但不限于地震、台风、水灾、战争、政府禁令、疫情等）原因 ，造成承办单位更改展会日期或 取消展会（或参展单位无法参展） ， 承办单位除可以依据情况 ， 自行决定是否退还参展单位费用外 ，各方均不得要求对方承 担任何赔偿责任。

11. 本参展申请表（代合同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和管辖。因参展申请表（代合同）引起的任何纠纷 ，如双方 协商不成 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参展申请表（代合同）签订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